

#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

### 一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情况

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3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独立董事发出，会议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 4 名，实际出席独立董事 4 名。经过半数独立董事推举，独立董事傅愉（Fu Yu）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、《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

**（一）会议以 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授权的议案》；**

经全体与会独立董事审议：本事项有利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发行”）工作高效、顺利进行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综上，我们一致同意上述事项，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。

**（二）会议以 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设立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》。**

经全体与会独立董事审议：公司本次设立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系用于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的存放、管理和使用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

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综上，我们一致同意上述事项，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。

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傅愉（FuYu）、陈淡敏、晏磊、徐雪妙

2026年3月16日